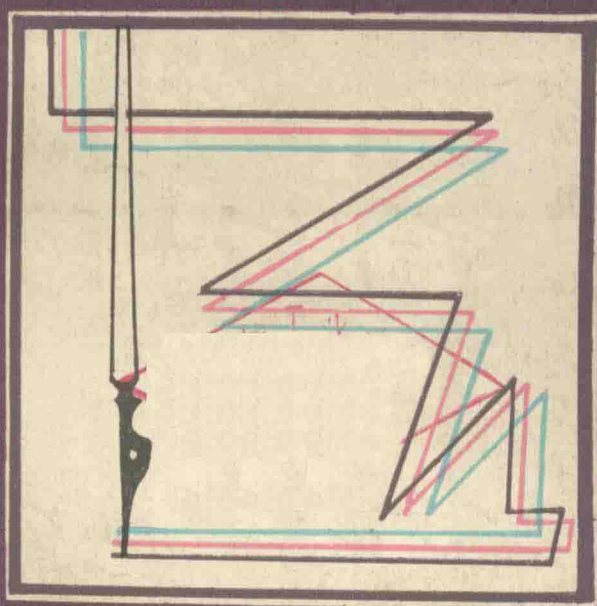


ZHUANJI WENXUE

传记文学



4

要
目

- ▲何香凝的青少年时代
- ▲青铜与白石——雕塑大师刘开渠传
- ▲刘天华传
- ▲一个普通女人的一生——记杜聿明夫人曹秀清

何香凝青少年时代

一个大地产商的九小姐，从小倔强好胜，凭着一双反抗得来的“天足”，和男孩子一同攀墙爬树，用自我奋斗的办法读书识字。正是这双“天足”，使她和廖仲恺结为伉俪。

傳

青铜与白石

——雕塑大师刘开渠传

雕塑家刘开渠一生艰辛坎坷。他出生于什么样的家庭，怎样迈出艺术生涯的第一步，如何生活、创作，怎样追求爱情，本文会使您得到答案，得到启示。

記

刘天华传

“使二胡臻上品，教外人知国乐”，著名音乐家刘天华以自己的艺术实践在中国民族音乐的发展史上写下了光辉的一页。

文

一个普通女人的一生

——记杜聿明的夫人曹秀清

一个普遍的中国妇女，和丈夫一起沉浮在历史的浩瀚长波中，历经悲欢离合、生死荣辱，终于在晚年找到了自己的归宿。

學

总第4期

新 书 预 告

《中国话剧艺术家传》一至四辑

中国艺术研究院话剧研究所主编的《中国话剧艺术家传》丛书正分辑陆续出版。

十九世纪末诞生的中国话剧，走过了漫长的发展历程。在它曲折前进的道路上，产生了众多优秀的剧作家、导演艺术家、表演艺术家、舞台美术家、话剧理论家、话剧活动家。他们的辛勤劳动和艺术才华，共同培育了话剧艺术的鲜花，推动了话剧事业的发展，使中国的话剧以特有的光彩独立于世界戏剧之林。他们的成长道路和艺术实践，为我们留下宝贵的文化艺术财富。本丛书以专文对我国话剧发展作出重要贡献的、各方面有代表性的戏剧家的生平事迹、艺术成就、贡献作比较详尽的介绍与评述，以期探讨他们的经验，为后人借鉴，并借以保存珍贵史料。

在已经出版的一至四辑中，收录了田汉、阳翰笙、沙可夫、李伯钊、张庚、欧阳予倩、洪深、郭沫若、夏衍、熊佛西、丁西林、石联星、老舍、朱端钧、陈白尘、赵丹、赵铭彝、曹禺、黄佐临、舒强、焦菊隐、丁里、于伶、孙维世、阿英、应云卫、李健吾、吴雪、张瑞芳、金山、章泯、顾仲彝、王莹、叶子、刘保罗、杜宣、吴仞之、吴祖光、吴茵、张正宇、唐槐秋、蓝马、魏熙凤四十三位话剧艺术家的评传。

本丛书为大32开本，分精装、平装两种。由文化艺术出版社出版，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欲购者请速到当地新华书店订购，如在当地购买不到，可直接向文化艺术出版社邮购部（北京前海西街17号）邮购。

传记文学

第四期

编辑者 传记文学编辑部

印刷者 北京通县潮白印刷厂

（北京前海西街17号）

出版者 文化艺术出版社

总发行处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北京前海西街17号）

〔社科新书目151—146〕

统一书号 10228·206

北京市期刊登记证1380号

定价：2.70元



刘开渠雕塑作品《无名英雄铜像》(上图)和《母与子》(下图)

传记文学

传 记

何香凝青少年时代 尚明轩4

青铜与白石 纪 宇11

——雕塑大师刘开渠传（上）

庄希泉在南洋 鸿 甫140

日行千里地，步越两重天 李然、吕晓明、陈天德148

——龙云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八日行踪记实

刘天华传 黄秀雄157

生生死死结同年 余广彤199

——记费孝通与王同惠的瑶山考察

一个普通女人的一生 杨 方207

——记杜聿明夫人曹秀清

第四期 目录

枫落吴江冷.....曹大澍227

——残鸿断简说林紓

回 忆 录

调处是美蒋合演的“文明戏”.....段苏权233

——回忆赤峰、承德执行小组的斗争

传记创作研究

传记文学的新收获.....贺越明237

——《杜月笙正传》、《哈同外传》读后

传记写作必须坚持严肃认真的科学态度.....哈晓斯238

——从《蒋光慈传》中看到的几个问题

封面设计.....关 明

何香凝青少年时代

一个大地产商的九小姐，从小倔强好胜，凭着一双反抗得来的“天足”，和男孩子一同攀墙爬树，用自我奋斗的办法读书识字。正是这双“天足”，使她和廖仲恺结为伉俪。

傳

青铜与白石

——雕塑大师刘开渠传

雕塑家刘开渠一生艰辛坎坷。他出生于什么样的家庭，怎样迈出艺术生涯的第一步，如何生活、创作，怎样追求爱情，本文会使您得到答案，得到启示。

記

刘天华传

“使二胡臻上品，教外人知国乐”，著名音乐家刘天华以自己的艺术实践在中国民族音乐的发展史上写下了光辉的一页。

文

一个普通女人的一生

——记杜聿明的夫人曹秀清

一个普遍的中国妇女，和丈夫一起沉浮在历史的浩瀚长波中，历经悲欢离合、生死荣辱，终于在晚年找到了自己的归宿。

學

总第4期

传记文学

传 记

何香凝青少年时代 尚明轩4

青铜与白石 纪 宇11

——雕塑大师刘开渠传（上）

庄希泉在南洋 鸿 甫140

日行千里地，步越两重天 李然、吕晓明、陈天德148

——龙云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八日行踪记实

刘天华传 黄秀雄157

生生死死结同年 余广彤199

——记费孝通与王同惠的瑶山考察

一个普通女人的一生 杨 方207

——记杜聿明夫人曹秀清

第四期 目录

枫落吴江冷.....曹大澍227

——残鸿断简说林紓

回 忆 录

调处是美蒋合演的“文明戏”.....段苏权233

——回忆赤峰、承德执行小组的斗争

传记创作研究

传记文学的新收获.....贺越明237

——《杜月笙正传》、《哈同外传》读后

传记写作必须坚持严肃认真的科学态度.....哈晓斯238

——从《蒋光慈传》中看到的几个问题

封面设计.....关 明

何香凝青少年时代

尚明轩

编者按：这篇文章，是尚明轩同志所著《何香凝传》一书的第一章。

为了满足读者需要，先在这里发表。

《何香凝传》是何香凝去世以来我国第一部比较充实的学术性传记。全书根据大量文献资料和调查访问材料，从青少年时代写起，详尽地记述了传主的功业、思想和生活诸方面，是一部论述何香凝一生活动的专著。该书由邓颖超同志题签书名，将由中国妇女出版社出版。

我国近代著名的女民主革命家何香凝，原名諫，又名瑞諫，广东省南海县棉村（今广州市郊区鹤洞公社南海大队）人。

棉村位于繁花似锦、万木争荣的花埭的附近，全村被高耸入云的木棉树拥卫着。这种被广东人民誉为“英雄树”的木棉，古称史侯花，身长十余丈，枝干矫健如龙。当仲春至孟夏的开花时节，满树怒放着六瓣向上、黄色花蕊的大红花，悬在天空，高撑半天，风景况真如明末诗人屈大均所赞咏的：“望之如亿万花镫，烧空尽赤”，壮丽异常。

何香凝的父亲何载，字炳桓，是一个破落商人的儿子。^①何载的父亲出身于农民家庭，后在著名的佛山镇经营商业，由于清政府残酷的政治压迫和经济剥削，使得经济凋敝，商业萧条，他的生意因之入不敷出，家境日益拮据。为了摆脱困境，他便另外寻找出路，派遣儿子到建埠不久的香港，开设了一个规模不大的杂货店铺，希图借以重整家业。

香港是位于我国广东省珠江口外的一个海岛，历史上也曾有人称它为“香江”、

“香海”、“香岛”或“香洲”，原属广东省东莞县，清朝从东莞县析置了一个新安县，遂改隶新安（后又改称宝安），归九龙司管辖。岛上山峦起伏，风景幽美。“筲路蓝缕，以启山林”，我国前代人民为开发这块土地曾耗费过很多心血。自十八世纪以来，它是所有外洋船只往来中国以及广东和中国沿海交通所必经之地，由于港阔水深，气候温和，交通便利，是世界上优良的自然海港之一，也是中国南部的一个重要商业中心和海军基地。它宛如一颗明珠镶嵌在世界的东方，故素有“东方明珠”的美称。

这个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神圣领土的海岛，到十九世纪四十年代发生了变化。那时，中国封建社会已经极端腐朽，穷凶极恶的英国侵略者用大炮打开中国的大门，昏庸无能的清朝政府在鸦片战争失败的威迫下屈辱求和，于一八四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清道光二十二年七月二十四日），不顾国家民族的利益，同英国签订了近代史上第一个不平等条约《中英江宁条约》（即南京条约），依据这个条约的第三条，把早在一八

^① 据《何香凝谈话录》（未刊稿），并参见廖梦醒编，《何香凝大事记年》（未刊稿）。

四一年一月就被英人武装占据的香港岛“正式”割让给英国。从此，香港便变成英国的殖民地了。稍后，贪得无厌的英国侵略者得寸进尺，依据另一个不平等条约——一八六〇年的《中英北京条约》（即《续增条约》），又强占了香港岛对岸的九龙司地方（即目前九龙半岛界限街以南）。再后，在一八九八年，它又利用甲午中日战后清政府的极度屈辱地位，缔结《中英拓展香港界址专条》，强行租借了深圳河以南、界限街以北的九龙半岛地区及附近的二百多个岛屿（这一地区后来称为“新界”）。这三部分，总面积为一千零六十六平方公里，就是今天被英国侵占的香港地区。自从香港岛割让给英国后，中国一蹶不振，在政治上和经济上如同带上了一副镣铐，开始沦为半殖民地和殖民地，使中国人民遭受封建主义和外国侵略者的双重压迫。但是，中国人民包括香港同胞在内始终不接受英国强迫订立的辱国条约，没有承认英国对香港的永久主权，并为维护祖国领土主权的完整，长期以来一直进行着反侵占的斗争。

早在香港岛被割让的前一年六月，英殖民主义者已宣布香港为自由港，任命官员、港长管理一切。在被割让的翌年四月，就正式成立了香港政府，派璞鼎查（Henry Pottinger）为首任香港总督兼统帅，并开始了建埠工作。随着香港开埠后的“建设”和日趋“繁荣”，便自然地为一一些商人开辟了一条财源。当时，有些人是为了生活所迫，不得不背井离乡，流落到香港寻找生路；而更多的是为了寻找金钱，实现发家的美梦，才趋之若鹜地奔向这一侵略者统治下的海港。何载就是那些追求发家致富的商贾中的一人。

年轻的何载聪明能干，小杂货店开张后，由于刻苦经营，生意日益兴隆。不久，又经营一家店名为“祥发生”的中药铺。后来，再扩展到经营茶叶生意，在香港中环摩罗上街一号开设了“祥安”茶叶店。该店是我国最早出口红茶的一家商店，并附设有制

茶工厂，它所生产的孔雀牌马耳茶，驰名中外，畅销海外新加坡等地，外人多喜欢饮用。与此同时，他看到经营地产获利更大，就又兼做起“炒地皮”的营生来了。^①原来，香港开埠后，英国殖民主义者就用异乎寻常的低价，压迫地主出卖土地，并且乘机没收了很多土地。开始香港地价非常便宜，后来由于商业的逐渐繁荣和人口的日益增多，地价随着一天天地高涨。一些“炒地皮”的商人，以其有利可图，就辗转买卖土地，大做起生意，发了横财。当时连香港政府的官员们也有不少私自购买地皮，建造房屋，高价出租或转卖，趁机剥削营利。何载也仿照如法炮制。他不断地购买便宜的土地，建造小房屋，然后再卖出小房屋，买进大房屋，日积月累，竟然逐渐发展成为拥有百万财富的大地产商了。何载在香港开设了好几个大的商店，拥有许多房产，其中有相当多的房产是集中在当时的繁华地区上环荷里活道，连他的大公馆也建筑在这个游人熙熙攘攘的街道上。^②

何香凝的母亲陈氏，名叫陈二，是个贫穷人家的女儿。^③因为家境贫苦，自幼便抛头露面，在香港一户有钱人家里做一名供人支使的“住年妹”^④。她长得聪明漂亮，性格温厚善良。由于经常到何载的店铺里为主人购买日用杂品，天长日久，何载同她逐渐熟识，后来进一步相爱而正式结婚了。

中英第一次鸦片战争后三十八年，即一八七八年的六月二十七^⑤日（清光绪四年的

① 据《何香凝大事纪年》，及本文作者向何香凝亲属的调查和访问记录。

② 参见《何香凝大事纪年》。

③ 据《何香凝谈话录》。

④ “住年妹”，是广东人对为人佣工的家庭女工之俗称。

⑤ 关于何香凝的生年，众说纷纭，记载不一。据日本《女子美术学校学籍簿》（影印原件）中载，系“生于清光绪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即1882年；《日本女子大学学籍簿》（影印原件）中载，为“生于明治13年5月27日”，即1880年；而《何香凝大事纪年》则编为生于“1879年7月16日（即阴历5月27日）”。经本文作者向何香凝的亲属调查并核实，何的属相为“虎”，应是1878年。

五月二十七日),何香凝就出生在香港这样一个大地产商的家庭,地点在东街三十一号住宅里。她是母亲的第五个孩子,和她同母生的还有一兄、一弟、三个姐姐。但和异母生的孩子总算起来,她有兄弟姐妹十二人,三兄弟,九姐妹,她排行第九,因此仆婢们都称她为九小姐。

二

在何香凝的十二个兄弟姐妹中,三母所生的十二妹不幸夭折,九小姐便算是姐妹行中最小的了。这个九小姐,长的身材瘦小,表面上看体格不够健康,完全是个娇小嫩弱的小女孩;然而,她却具有着聪明活泼的天质和内藏着一副勇敢倔强的性格,是个异乎常人的孩子。她虽然小小的年纪,却有着自己的见解和主张,并具有争强好胜的犟脾气,凡是她认为没有道理的事,绝不轻易服从,一定要顽抗到底。

当时的中国正在转变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依然保留着封建社会里妇女要缠足的传统陋习,几乎所有的妇女——尤其是上层社会的,照例都裹了小脚;人们也都以病态的小脚为美丽,认为小脚方能行动斯文,从而显得端庄高贵,十分瞧不起大脚的女人。而脚要缠得瘦小,必须把脚骨折断,“小脚一双,眼泪一缸”,是件极为痛苦的事情。这一“酷虐残忍,殆无天理”的缠足陋习,乃是封建社会里女子被当作玩物而产生的最野蛮愚昧的现象之一,起始于隋唐之际,一直延续到民国年间。它摧残着妇女身心的健康,并影响到民族的兴衰,危害甚大。

何香凝五六岁时,她的母亲就开始为她施行“足刑”,用开水烫她的双脚(据说能够使骨头软化),然后强用白布条子把它们一层又一层地紧紧裹住,再用针线密密地缝起,非等到相当日子是不准拆开的。然而个性倔强的九小姐不愿受束缚的痛苦,她白天

又哭又闹,泪水涟涟地反抗这种惨无人道的待遇;深夜就偷偷起床,私自用剪刀把缝裹的缠足布剪开。结果,第二天先是遭到母亲的斥责和打骂,继之收去剪刀,又用强力为她施行“足刑”,再次开水烫脚和布裹线缝,并且裹缝得较上次更为紧密,简直是五花大绑。可是九小姐也不罢休,她不顾母亲的打骂,偷偷贿赂小丫环代买一把剪刀,藏在最保险的地方——祖先祭坛的大香炉底下,等到夜深人静时悄悄起床,再将缠足布忿怒地剪掉,揉成一团扔到床底下去。尽管母亲的打骂越来越厉害,但她的啼哭和斗争迄未停止。再缠再剪,循环往复,她不倦地反抗,始终不屈。

原来,何香凝外祖母家中一个亲戚过去曾生活在太平天国的辖区,并在其部队中担任过采购工作,相当熟悉太平军中的情况。他来香港探亲时,经常把自己的见闻作为故事讲述给何家的人们听。童年的九小姐非常喜欢听反清的革命故事,对那些以一双天足,征战勇敢的太平军女战士更是钦佩不已。她幼小的心灵中早滋生了以她们为榜样的思想,成了个“不缠足主义者”。所以,她下定决心,坚决反对缠足到底。

何香凝的母亲也有自己难言的苦衷。从前,何载和她通过自由恋爱而结婚,事先并没有请示父母亲。当结婚喜讯传到何载家乡的时候,年迈的双亲大为激怒,老头儿认为儿子不经过父母亲之命,就和一个寒家女、“住年妹”私订终身,有辱门楣;老太婆则抱怨儿子不该娶个大脚的媳妇,而大脚婆娘是不配做太太、也不配穿红裙的下流社会的人。也就是为了这个理由,半年之后,何载便由父母做主,又和一个三寸“金莲”的姑娘行了婚礼,而她竟被退居于妾位了。①尽管那位后来居上的大太太如今已经故去,自

① 何香凝回忆说:“因为我母是天足,以前为人做工,回婆家怎能当少奶奶呢,将来穿红裙也不象样,就一定要我父再讨正室,把我母排为姨太太。我母自己吃过亏,就一定坚持要我缠《足》。”载《何香凝谈话录》。

己在操持着整个家务，做了一呼百诺的主妇，而那段伤心史却依然记忆犹新，每当回首往事仍感委屈。所以，她从自己遭遇的痛苦教训中，进而联想到女儿的未来，就坚持要何香凝缠成三寸“金莲”。

母亲坚持要缠足，女儿顽强地反抗缠足，彼此均不退让，事情越闹越僵。最后，何香凝惊天动地的悲啼和坚强不屈的韧性，感动了宠爱她的父亲，由他出面来干涉这一事件。在父亲的袒护下，母亲终于勉强答应网开一面，特准不再为她缠足了。从此，这个不畏暴力的九小姐，便以天足的姿态在一双双尖尖小脚的姐姐群中出现了。

何香凝幼年处处争强好胜，具有着雏鹰一样的勇敢，不懂得什么是害怕和危险。她不愿做依栖于母亲膝下的弱女，也不象姐姐们整天关在房间里描龙绣凤，而是仗着一双自由的大脚，喜欢和哥哥弟弟们东奔西跑，毫无拘束地任意嬉戏。何香凝在爬墙上树的登高玩耍方面，技术和勇敢程度不仅如同男孩子，并且还远远超过了哥哥们，迫使他们也不得不甘拜下风。因此，她的母亲叫她作“男人婆”；仆婢也都说：“咱们的九小姐，完全跟个男孩子一样。”^①

一八九四年（清光绪二十年）春末，香港中环太平山一带，发生了称作“核疫”^②的大瘟疫。患者第一日得病，次日便不治死亡，并且蔓延迅猛，一时无法扑灭。居民纷纷离港外逃。当时广州因同香港来往频繁，也发生了这种瘟疫，只有澳门防御及时得免于传染。何载便带领全家离港逃往澳门，在澳门租了一所有个花园的房宅居住。这是一所精心修建起来的美丽庭园，除了奇花异草外，还矗立着一些高大参天的古树，形成了一个小小的森林。淘气的何香凝经常和兄弟们在庭园里比赛攀树爬墙，凡是可攀的树，能上的墙，全都被他们爬遍。她轻盈敏捷地攀枝踏干，爬上爬下，往往一直攀到最高的枝桠上。何香凝后来回忆说：“我爬得很高，哥哥长我四岁常叫我教他爬树，父亲打也不怕。”^③

何香凝异于一般孩子的勇敢和顽皮，使她的母亲非常不放心，为了使其性格温柔些和行动斯文些，便又强迫她穿上旗装鞋走路。这种鞋，只有在鞋底当中有个一寸多高的齿，穿起来很难走路。可是，何香凝并没有被单齿鞋难倒，倒把单齿鞋穿破了好多双，每双都是把那单个的齿穿断了。^④

香港何家是个庞大的大观园式的家庭。何香凝的父亲有好几个姨太太，十二个儿女，加上请来的私塾教师，雇来的男女仆役，买来的小崽使女，还有登门求助的远亲近戚，总共不下五六十口，真是热闹极了。何载和当时的一般富商一样，过的是养尊处优，纵情逸乐的生活，每天抽鸦片、打“天九”或玩“十五和”^⑤，并且要儿女媳妇们陪他打牌和“消夜”，经常通宵达旦，晚上两三点钟后方熄灯，白天午后才起床。何香凝对于这种骄奢逸乐的生活却毫无兴味，甚至感到厌恶；并且随着年龄的增长，逐渐地也不再热衷于那些单纯的嬉戏和冒险的耍闹，她的兴趣开始转移到探求知识方面了。

何香凝七八岁时便要求读书，何公馆中虽设有“专馆”，聘请着塾师教读，却只是为了哥哥弟弟们而办的。她父亲的头脑是半新半旧的，欧洲的文明虽说对他有某些影响，但所接受的基本上还是传统的庭训。他遵奉着封建遗风，认为“女子无才便是德”，女儿们还是愚昧些好，书不可多读；而且迷信女孩子若与男孩子同塾读书，会夺去男孩子的聪明。所以，禁止她到男孩子们的“专馆”读书，仅被送进另办的“女书馆”（师生都是女性）读了两年，就匆匆收场，不许再读了。

仅仅两年的学习，对求知欲旺盛和进取

① 据《何香凝大事纪年》及《何香凝谈话录》。

② “核疫”，是一种经过老鼠由病菌传播的疫症，因为患者身上有一块肉核，故名核疫。这种病蔓延迅速，死亡率也极高。

③ 《何香凝谈话录》。

④ 据《何香凝大事纪年》。

⑤ “天九”和“十五和”，是当时广东人常玩的纸牌。那时“麻将”尚未在南国流行。

心殷切的何香凝是不可能满足的。她非常爱好读书，而家庭所设置的种种阻力，如男女有别等家规又不许违犯，迫不得已，便在自己的闺阁里暗中摸索，决心用自我奋斗的办法去读书识字。

起初，当兄弟们上课的时候，她便悄悄地蹲在书房的门外偷听，争取能得到所渴求的东西，学到些知识。塾师讲课的声音时高时低，虽说没法听全，但天长日久，确也受益匪浅。稍后，等到能够自学时，又改变了办法，她遇到不能理解的词汇或者不认识的单字，便支使小丫环去到塾师处请教，然后自己再精研苦读。就这样，凭着她的坚韧毅力和聪明天资，长期不懈地坚持下来，竟获得了她的姐姐们所渴望不到的学识。在她十多岁时，已能背诵白居易、杜甫及李白等诗人的一些有名诗篇，并可以摸索着写诗赋词了。此外，她还接触到一些资产阶级维新派宣传的妇女解放等的新知识，以及阅读过历史小说一类的故事书。历史故事书中的感人故事和生动情节，常常吸引着她废寝忘食地久读不倦。特别是书中先进人物的救国救民事迹和英雄形象，在何香凝幼小的心灵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并由于推崇敬仰进而产生了以为师法的念头。

何香凝自幼就受到父亲的宠爱，她的刻苦学习精神和不随便花钱的朴素作风，赢得父亲的更加喜爱和信任。当时，她的母亲由于目不识丁，无法一人负荷管理这个大家庭的重担，几个哥哥随着这个大家庭逐渐走向腐化、糜烂的景况，也只知道整天花天酒地过着醉生梦死的生活，又不可能承担管理经济的事情。于是，在一八九五年，何香凝还是十六岁的少女时，就得到父亲特许做了他的经济助手，担负起管理家庭的财政和收租帐目的工作了。^①

当时何家的产业，由于经管得法，仍在不停地向前猛进，而且经营的商业还在向澳门发展着，因此，家务日益繁重，经济的收支也越来越复杂。何香凝担任父亲的经济助

手后，工作认真细致，手脚也很勤快，就大大减轻了老人的繁重负担，她自己也从中学到了知识和得到了锻炼。

三

“男大当婚，女大当嫁”。何香凝十九岁那年（即一八九七年）的十月底，与廖仲恺在广州结婚了。

廖仲恺原名恩煦，祖籍广东省归善县（今惠阳县）鸭仔埗乡（今东江公社幸福大队窑前村），于一八七七年四月二十三日（清光绪三年三月初十）出生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旧金山（三藩市）一个华侨家庭。祖国的多灾多难和骨肉同胞遭受外国人欺凌和压迫的悲惨景况，唤起了这个海外赤子的爱国思想。他十六岁时结束了异国的侨居生活，陪同患病的母亲护送着父亲的灵柩回到祖国。

何香凝和廖仲恺原来素不相识，天涯海角，毫无联系，更没有经过自由恋爱，所以就其结合来说，基本上是旧式的婚姻。香港富商之女，匹配旅美华侨之子，可以说是“门当户对”；再通过媒妁之言，双方撮合而定婚；然后经过明媒正娶，确立了夫妇关系，建立了一个新的家庭。

不过，他们二人的结合，也有别于旧式婚姻中所要求的择偶条件，可谓是“天足缘”。原来，廖仲恺的父亲廖竹宾由于亲身经历旅美华侨所遭受的种种歧视，深知小脚女人是中国的一种耻辱，加上他又是客家人，所以曾留下两条遗嘱：“第一，根据客家人的规矩，儿子必须讨个大脚妇女作媳妇。第二，小脚女人在外国被人看不起”。^②可是，在十九世纪末年，中国社会上见不到多少大脚妇女，尤其是上层社会里，更难找不缠足的大家闺秀。天下事无巧不成书。当廖仲恺根据父亲的遗嘱选择配偶时，

^① 据《何香凝谈话录》。

^② 廖承志：《我的母亲和她的画》，《人民日报》1979年2月14日。

何香凝的天足正符合要求。于是，他们通过媒人的说合就顺利地结成了夫妇。

他们结合后，使“自少生活优裕，社会接触少”^①的何香凝开始了一种新生活。她对离开封建、堕落的大家庭，除了舍不得生育自己的父母外，没有什么留恋的。当她怀着一颗似忧似喜的心走进这个陌生的新家后，最初总是用疑虑的眼光默默地观察着，经过一段观察和接触，她认识到这个行将和自己终身相依的丈夫并不是一个没有头脑的庸人。他善良、纯洁，是一个诚挚忠厚的青年，具有着耿直而深沉的禀性，崇高的气质和强烈的进取心，不仅勤奋好学，同时又肯积极帮助自己的学习。所以，何香凝迅即抛掉新婚之初以貌取人，视廖仲恺身材不高（一米六〇左右）^②而颇感不乐的情绪，转为非常欣慰。^③她热爱着他，尊敬着他，处处克己为人，对自己要求很严格，把繁重的家务劳动都担在自己肩上，使好学的廖仲恺能够专心致志地学习。夫妇都羡慕太平天国的革命人物，又都喜爱画画和学习诗词^④，志趣相同，情投意合，堪称美满的一对生活伴侣。新婚不久，何香凝与廖仲恺便从两个不相了解的陌生人，一变而为互敬互爱的夫妻了。何香凝深深感到自己的莫大幸福，满怀喜悦地庆幸难得的命运安排。

当时，他们由于经济上还不能独立，廖仲恺的叔父又不肯相助，是在广州河南区兄嫂住房的屋顶晒台上搭了间小屋作为“新房”居住的。这间房子矮小简陋，然而因为屋顶全不受楼下侄儿女们嬉笑打闹的干扰，白天可以读书，夜晚可以观赏清静明澈的月色，尤其逢到月圆，皓月当空，清光洒进，更是特别感到清新。所以，这间小屋被他们题名为“双清楼”，取的是“人月双清”的意思。以后数十年，居处虽然屡迁，华陋也完全不一，但这个室名却始终未易，何香凝作画还自署“双清楼主”，廖仲恺也把自己的诗词集题为《双清词草》，可见他们对这个室名是多么珍视！

“人月双清”，展示的是一种清幽高洁的美好境界，它反映了这对新婚夫妇高尚的情操。“双清楼”这室名之所以被珍视，其原因盖在于此。当然，“人月双清”的境界很容易同旧式士大夫的洁身自好或者避世逃名混淆在一起，但是在廖仲恺、何香凝身上却没有沾染这些恶习的丝毫。双清楼的主人们有自己的风格，他们把对高尚品格的执着和对崇高事业的追求结合在一起，把个人的前途和祖国的命运联系在一起，把生活的志趣和革命的激情溶汇在一起，从而给“人月双清”开拓了一个全新的现实的境界。此后漫长的斗争历程，可以充分说明他们不是取此室名以标榜自己的清高，而是用来砥砺自己去身体力行的。

何香凝与廖仲恺的结合，对她自己后来的革命生涯产生了重大而深远的影响。这首先表现在她婚后生活上发生的十分可喜的新变化。

本来，何香凝婚前已具有朦胧的关注祖国命运的爱国之情。她牙牙成童之日，正值中华民族危机日加严重之时。早在一八四〇年鸦片战争后，随着外国资本主义的侵入，中国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她出生不久，清政府被迫于一八八一年与沙俄签订了《中俄伊犁条约》，接着一八八五年又与法国签订了《中法新约》，一八九五年再与日本签订了《马关条约》，帝国主义侵略势力如洪水般冲进中国，割地赔款接踵而至，使民族灾难日益深重，祖国的国际地位每况愈下。何香凝生长在英帝国主义统治下的香港，童年又特别喜欢听亲戚和长辈们讲述太

① 何香凝：《我的回忆》，《人民日报》1961年10月6—7日。

② 据本文作者向廖仲恺的亲属的调查。

③ 据本文作者访问廖梦醒的记录。

④ 廖梦醒1976年7月13日复本文作者函云：“先父爱画而不能自画，但很能品评画之好坏。先父又爱诗词。”廖仲恺青年时代就爱好美术，在读书的同时常到画家伍乙庄处学习，婚后就把所学的知识转授给何香凝。

平天国反清的革命故事，非常向往太平天国，从而对帝国主义的凶残和祖国的孱弱，在脑海里已留下了一些较为深刻的印象。但因为一向过着深闺独处的生活，和外人接触少，个人的自由意志被束缚着，使心灵中蕴藏着的憎恨帝国主义和关心祖国前途的种子未能得到萌发。而在结婚以后，情况不同了。自己亲爱的丈夫同时做了引导个人前进的先生，在知识、思想等方面，经常受到他的帮助和熏陶，既开阔了视野，又提高了对世界和国家大事的认识，这就大大增长了她对祖国前途的关心。正如她的回忆所说：因为“听仲恺常常谈及时事，逐渐加深了我对‘国家兴亡，匹夫有责’的认识”^①。婚后翌年（即一八九八年）夏，资产阶级改良派为了救亡图存而发动戊戌变法运动时，她同丈夫一起同情维新，追求新学，渴望前进。同年秋戊戌变法运动在顽固派镇压下迅速失败后，一批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开始向往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许多青年把目光转向西方，到国外去寻找救国救民的真理，希望学成归国，好拯救祖国于危亡的深渊。出洋留学的风气盛极一时。特别是由于日本向西方学习颇见成效，所以涌到日本留学的人更多。在时代的启示和潮流的趋向下，促使廖仲恺产生了去日本留学的愿望。何香凝在廖仲恺的影响下，不仅热烈拥护丈夫的打算，并且也引起了她去日本的向往，从而决定随同丈夫一同走上毁家留学的道路。

当时，他们去日本留学的愿望，由于“为经济所困，议之再三，迄未果行。”^②廖仲恺父亲的遗产，完全抓在兄嫂的手里，他是没有支配权的，而且已被哥哥拿到官场中作为活动的资本而挥霍得差不多了；叔父的生活虽然很阔绰，但是不肯帮助他。为此廖仲恺常常唉声叹气。有一天，廖仲恺怀着沉重的心情对何香凝说：“国家危险至此，我们岂能坐视？日本留学界朝气蓬勃，志士云集，我也想东渡求学，结交社会贤豪，共图大事。惟学费无着，奈何？”^③还说：

“将来满清一定要败亡，将来一定被新的人起来代之。我希望去日本读书，但父母已逝，兄在满清做官，没有人资助。如果我有了一千元，就去了。”^④何香凝对此极表同情。她是有一笔积蓄的，那是在娘家管理财政那几年，父亲为表扬她的帐目清楚赏给的奖金，一点一滴积聚起来的，但这笔钱作为留学费用还差许多。然而，她却胸有成竹地慨然回答道：“十年之内，你尽管放心，我可把我的奁饰变卖助你成行。”^⑤

但是，何香凝决定把奁饰变卖，为廖仲恺筹集留学费用的打算，遭到了娘家和廖仲恺的嫂嫂的坚决反对。他们都认为这样做太丢脸，会遭到人们的耻笑的。何香凝为了实现丈夫的理想是不惜任何牺牲的，别人的反对丝毫动摇不了既定的决心。她经过向亲属们做了解释和说服工作后，便毅然把陪嫁的珠玉首饰和所有的细软及家具等卖掉，连同私蓄凑了一千多元，作为出国的旅费和留学费用，帮助廖仲恺完成赴日的志愿。^⑥于是，在一九〇二年的秋季，廖仲恺暂别了何香凝，满怀着兴奋感激的心情和凌云壮志经香港跨海东渡了。

两个多月后，即同年的冬季，何香凝又把所有的杂物都卖掉，毁家去国，追随廖仲恺之后到了东京，同丈夫一起生活和学习。^⑦从此，他们便摆脱了寄人篱下的处境，和那个令人厌恶的旧家庭脱离了关系。

崭新的生活向这对朝气蓬勃的年轻夫妇展开了无限广阔的前景，在幸福的和谐中，他们互敬互助，共同前进，彼此的情爱也日益更深更浓。

① 何香凝：《我的回忆》，《人民日报》1961年10月6—7日。

② 何香凝：《自传初稿》（未刊稿）。

③ 邹鲁编著：《中国国民党史稿》第六册，第1587页，中华书局1960年版。

④ 《何香凝谈话录》。

⑤ 邹鲁编著：《中国国民党史稿》第六册，第1587页。

⑥ 何香凝：《回忆廖仲恺》，载廖梦醒《我的母亲何香凝》第49页，香港朝阳出版社1973年版。

⑦ 据《何香凝谈话录》。

青銅与白石

——雕塑大师刘开渠传(上)

纪 宇

序章 一代宗师

一、写作缘起

盛春四月，我又一次按响了北京西单太仆寺街一个四合院的门铃。

我从青岛来到首都，来到刘开渠先生家里，正是中午。

“叔叔”，刘先生的小外孙锋锋象一只出巢的燕子从屋里飞身而出，“给我带小鸟来了吗？”

我举起手中的纸盒，盒里的一对鹦鹉仿佛听见了这位新主人热情的呼唤，快活地叫了几声。

“在这里头？”锋锋的话音未落，开渠先生，他的夫人程丽娜，女儿刘米娜都从屋里迎出来。

“知道你今天到，”开渠先生笑吟吟地说，“正等你一块吃饭呢。”

不用寒暄，没有客套。我洗了把脸就端起饭碗，仿佛我是长途旅行回到家里，温馨、亲切的气氛象门外春天的阳光，倾泻在我的心田和身上。

记不清我是第几次来刘老家里了，特别是近三、四年来，我每年都要在这里住几个月，工作室、南屋、东屋、西屋我都住过。就象这家庭中的一个成员，同院居住、同桌吃饭，甚至受委托去参加锋锋学校召集的

“家长会”。更使我难忘的是，几乎每天听刘老谈艺术到深夜。

上一次离开北京是一九八三年十月，五个月后又重返。我仔细地端详刘老，他的精神还是那么健旺充沛，看不出分别后有什么变化。

吃完午饭，他亲自去看看昨天已为我收拾好的床铺和写字桌，吩咐锋锋端来台灯。他告诉我，上午连着参加了两个会，下午不出去了，要在家里做雕塑。

“您最近又在搞什么创作？”我问。

“咳，时间太少了，有好多想法都没空做，只好放弃。现在正修改的这个青年妇女像，是参考米娜做的，这几天就要翻石膏。”

我们说话时，程丽娜摸索着把自己用的大门钥匙解下来了。现在，她递给我，亲切地说：“你还是用我这把钥匙，进进出出方便些。”

接过钥匙，接过刘老全家对我的信任。我的工作将再次从这里开始。

我的“工作”，即是调查采访，搜集资料，写一部刘开渠先生的传记。

快十年了，还是在“四人帮”横行的时候，我就认识了刘先生。那时候，他虽然最后一批从“五·七”干校回到北京，但没有给他恢复工作。本来属于他一家人居住的小四合院，被强占了四分之三，他只好住在从前传达员使用的小房子里。工作室内到处都堆